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暨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暨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最新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优化内控制度体系，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具体明细如下表：

序号	制度名称	变更情况
1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修订
2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修订
3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修订
4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修订
5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修订
6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7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	修订
8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	修订
9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制定



上述治理制度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生效。上述序号为 5 的制度修订后，原《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更名为《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其他制度名称不变。修订后及新制定的制度全文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1 日